

類 科：績效審計

科 目：財務行政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預算法第 29 條：行政院應試行編製國富統計、綠色國民所得帳及關於稅式支出、移轉性支付之報告。我國現行綠色國民所得帳編算架構為何？(25 分)
- 二、根據預算法第 85 條，營業基金之主要內容為何？(25 分)
- 三、根據行政院訂定之「105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」，政府預算收支之基本原則，除「(一)政府預算收支，應本中央、地方統籌規劃及遵守總體經濟均衡之原則，審度總資源供需估測顯示之趨勢，並依『財政健全方案』，加強開源節流措施，落實控管債務、支出結構調整及財源多元籌措等各項工作。」外，其餘為何？(25 分)
- 四、為提供國民基本照顧服務，以及增進社會安全和福祉，政府正推動長期照護社會保險制度。保費部分將由被保險人、政府及雇主三方共同負擔，且被保險人需部分負擔費用的一定比率。估計開辦初期，每年至少需一千億的經費。請從政府財務面，回答被保險人、政府及雇主三方各自的負擔比重應為何？被保險人之部分負擔比率應為何？政府財源應為何？(25 分)